

[淮安市] 2006年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91/2021_2022__EF_BC_BB_E6_B7_AE_E5_AE_89_E5_c59_91954.htm

各县（区）人事局、建设局，市有关单位：根据江苏省人事厅、建设厅《关于做好2006年度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苏人通[2005]325号）文件精神，为做好2006年度淮安市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分工（一）2006年度我市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由市人事局和市建设局共同负责，具体考务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考试指定用书的征订和考前辅导工作由市建设局负责。（二）考试报名资格审核工作由市人事局和建设局共同负责，具体报名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三）阅卷工作由省人事厅会同省建设厅根据国家人事部下发的阅卷评分标准和有关文件要求，共同组织专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二、时间安排与考区设置 2006年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定于2006年5月13、14日两天。具体考试地点可从准考证上获知。

三、考试科目及管理模式 2006年度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仍设《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和《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4个科目。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实行滚动管理。获得执业资格的条件是：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为合格；符合免试条件参加2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为合格。

四、试题题型及答题方式 《建设工程监理案例分析》科目试题为主观题，

在试卷上作答，答题用草稿纸（2张16开纸）由考点统一发放、回收。其余3科均为客观题，全部在答题卡上作答，试卷卷本可作草稿纸使用，不再另发草稿纸。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钢笔或签字笔（黑色或蓝色）、2B铅笔、橡皮、尺子、计算器（免套、非立体式、无编辑、无声、无储存功能）等文具，其他物品应统一存放。考生严禁携带BP机、手机等通讯工具入座，一经发现使用即按作弊论处。各地报名时公示此要求，考试时将严格检查。

五、报考条件（一）凡身体健康、遵纪守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全科（4科）考试：1. 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大专（含大专）以上学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职称，并任职满3年。2.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职称。3. 1970年（含70年）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专毕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职称，并任职满3年。（二）免试部分科目条件：对从事工程建设监理工作并同时具备下列四项条件的报考人员，可免试《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和《建设工程质量、投资、进度控制》两科。1. 1970年（含70年）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专（含中专）以上毕业。2.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职称。3. 从事工程设计或工程施工管理工作满15年。4. 从事监理工作满1年。（三）报名条件中所规定的有关工作年限的要求，其截止日期为考试报名年度当年年底。

六、报名组织（一）报名工作从05年12月27日开始至06年1月17日（节假日正常休息），报名地点：市人事考试中心（西安路151号）及各县（区）人事局。

直属单位的报考人员按属地管理原则在当地报名。（二）新报名参加此次考试的人员办理报名时需有以下材料：1. 相应的学历证书及复印件；专业技术职务（限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资格证书及复印件；2. 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及复印件；3. 所在单位开具的有效的业务工作证明；4. 本人近期1寸同底免冠照片2张；5. 06年度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见附件）及报名信息卡。（三）老考生办理报名时需有以下材料：1. 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及复印件；2. 05年度准考证及复印件；3. 本人近期1寸同底免冠照片2张；4. 06年度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见附件）及报名信息卡。档案号是滚动管理的依据，请提醒考生保管好，以备下年度报考时使用。（四）报名过程中，应注意核对老考生的档案号，以确保档案号的唯一性。若上年度档案号凭据因遗失等原因而不能提供者，负责现场报名的工作人员在核实其身份后，应积极帮其查对档案号。（五）各报名点在报名时对考生提供的材料应认真审核原件，对按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审核人员必须在确认审核无误后签名并加盖审核印章。凡未按要求签名和加盖印章的材料，一律视为无效材料。（六）人事部考试中心从2005年起在各类资格考试中，要求必须采集报考人员的学历、所学专业等信息，并且在考前规则模板中增加了上述信息的必录设置，请各地在审核考生报名表时加以注意。（七）请各报名点按照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好报名与资格初审工作，务必于2006年2月7日前将报考人员报名表及相关材料报市人事考试中心，由市人事局和建设局对报考资格进行复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